

赣州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赣市社字〔2023〕19号

关于开展赣州市社科精品著作资助项目 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社联，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赣州蓉江新区党群工作部，驻市、市属各高校、大中专院校，市直有关单位，市属各学会（协会、研究会）：

习近平总书记在文化传承发展座谈会上强调：“担负起新的文化使命，努力建设中华民族现代文明”。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把“盛世修文”这件大事办好，进一步支持、鼓励全市广大社科工作者积极创作社科精品力作，结合赣州市社联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为广大社科工作者服务，根据《赣州市社科精品著作资助

项目管理办法（试行）》《赣州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关于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的实施方案》，决定开展2023年度赣州市社科精品著作资助项目（以下简称“项目”）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资助范围

申请资助的社科精品著作应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和学术导向，具有较高的理论价值或应用价值。

本项目所资助的社科精品著作包括专著和译著（不含一般性文学作品、编著、工具书、教材、资料汇编、论文集、不公开发行的图书等，其中译著仅限于外译中作品），重点资助在某一领域填补空白，在社会上能产生较大积极影响力或具有重大创新的成果。主要包括以下四种：

（一）深入研究阐释党中央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创新、实践创新、制度创新，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等弘扬主旋律的优秀出版项目。

（二）立足于赣南红土地，深入挖掘赣南红色文化资源，反映民主主义革命的历史进程，继承和弘扬伟大革命精神的优秀出版项目。

（三）深入挖掘赣州客家文化、宋城文化、阳明文化等特色文化，采用创新手法和独特视角实现对优秀传统文化的创造性转

化和创新性发展，致力于打造赣州社科品牌的优秀出版项目。

（四）具有重要创新价值、思想价值、科学价值，反映我国现阶段哲学社会科学最新成果的优秀出版项目。

申请资助的社科精品著作需有与正规出版社签订的出版合同或已列入正规出版社的出版计划。

二、资助标准

列入资助范围的社科精品著作，资助金额为4万元-5万元，特别优秀的可采取一事一议的方式。

资助金在通过评审后一次性拨付至第一作者所在单位，若第一作者为退休人员或无具体单位，则拨付至著作出版社。

三、结项要求

获得出版资助的社科精品著作需在封面或封底左上角显著位置明确标示“**赣州市社科精品著作资助项目**”字样。若同一著作获得多个市级资助，需将“赣州市社科精品著作资助项目”标示在首位。该注明字样与获得资助的书稿同时印刷，不得事后粘贴或复印。

社科精品著作需在立项后一年内出版。著作出版后，受资助者需向市社联提供20部该著作进行存档。

四、项目申报

本项目采取自主申请、单位审核、专家评审、择优资助的办法。具体申报材料如下：

1. 《赣州市社科精品著作资助项目申请书》，电子版以“申

报单位+申报者姓名+著作名称+申请书”命名；

2. 著作样稿，电子版以“申报单位+申报者姓名+著作名称+样稿”命名；

3. 查重报告（专著文字复制比不得超过40%，译著文字复制比不得超过50%），电子版以“申报单位+申报者姓名+著作名称+查重报告”命名；

4. 出版合同（原件复印件），电子版以“申报单位+申报者姓名+著作名称+出版合同”命名。

所有材料由所在单位初审通过后汇总至市社联。电子版材料发送至市社联邮箱，纸质版材料一式三份，邮寄至市社联学会部。

五、其他事项

1. 本次项目的申报截止时间为2023年10月27日。

2. 联系方式：联系人：谢颖、郭雨熙、肖琼；联系电话：0797-8991222；邮箱：SL8991222@163.com；联系地址：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长征大道8号市政中心北楼412。

附件：赣州市社科精品著作资助项目申报表



2023年9月22日

赣州市社科精品著作资助项目 申 请 表

学科分类: _____

著作名称: _____

申 请 人: _____

所在单位: _____

填表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赣州市社联

说 明

一、申请著作必须是专著和译著（不含一般性文学作品、编著、工具书、教材、资料汇编、论文集、不公开发行的图书等，其中译著仅限于外译中作品）。

二、申请著作必须是已完成的研究成果，书稿达到出版要求，并与正规出版社签订了出版合同或已列入正规出版社的出版计划，其著作权不存在任何争议。

三、受资助的著作人应严格履行《赣州市社科精品著作资助项目管理办法》（试行）各项条款。

四、受资助的著作需在封面或封底左上角显著位置明确标示“**赣州市社科精品著作资助项目**”字样。若同一著作获得多个市级资助，需将“赣州市社科精品著作资助项目”标示在**首位**。该注明字样与获得资助的书稿同时印刷，不得事后粘贴或复印。

五、“学科分类”项，请按国家学科分类标准，填写一级学科和二级学科。如：哲学/中国哲学。

六、申请书各项内容须如实填写，用 A3 纸双面打印，一式 3 份，连同完整书稿 3 份、查重报告和出版合同（原件复印件），同时报送至市社联学会部。

著作名称				
申报单位				
申报人/第一作者	姓名		出生年月	
	通讯地址		电子邮箱	
	工作单位		工作职务	
	研究专长		联系电话	
其他作者				
姓名	联系电话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题材方向	<input type="checkbox"/> 党的理论阐释与创新 <input type="checkbox"/> 革命历史 <input type="checkbox"/> 优秀传统文化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读者对象	<input type="checkbox"/> 领导干部/公务员 <input type="checkbox"/> 城市居民 <input type="checkbox"/> 青少年 <input type="checkbox"/> 幼儿 <input type="checkbox"/> 老年人 <input type="checkbox"/> 农民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出版社				
书号				

出版物 规模	<input type="checkbox"/> 单本 <input type="checkbox"/> 套书	著作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专著 <input type="checkbox"/> 译著
总字数		文字 复制比	
立项背景 (400字以 内)	(目的意义、主要依据、创作构思等)		
作者简介 (200字以 内)	(主要创作人员简介)		
内容介绍 (1000字 以内)			

<p>作品目录</p>	
<p>作品声明</p>	<p>1. 本作品是原创作品，没有剽窃，抄袭他人作品。如果涉及法律问题愿自行负责。</p> <p>2. 本作品全部稿件已完成创作，已有出版合同或已列入出版社的出版计划。</p> <p>申报人（第一作者或其授权人签字）：</p>
<p>申报单位 意见</p>	<p>申报单位负责人签字： （盖章）</p>